

证券代码：871875

证券简称：天成源通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西街 20 号圣都大厦 810 室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何佳霖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,600,5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崔彦明、张亮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未列席会议；原董事会秘书已辞职，现由董事长代为履行

董事会秘书职责。

4. 公司总经理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6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6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

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6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，亦为公司发展及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，2022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6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6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6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-6,465,519.69 元，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10,300,000 元的三分之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6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鉴于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工作认真尽职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继续聘任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,600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子琦、张雪娇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除本法律意见已述及事项外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北京天成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9 日